

华电辽宁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业绩预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1. 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股票上市规则》5.1.1 条第（三）款“实现盈利，且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升 50%以上”。

2. 华电辽宁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 2024 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00 亿元到 1.20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0.90 亿元到 1.10 亿元。

3. 公司预计 2024 年 6 月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4.50 亿元到 5.10 亿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4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大幅增加，预计 2024 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00 亿元到 1.20 亿元，同比增加 6.10 亿元到 6.30 亿元。

2.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4 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0.90 亿元到 1.10 亿元，同比增加 6.04 亿元到 6.24 亿元。

3.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4 年 6 月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4.50 亿元到 5.10 亿元。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10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5.14 亿元。

（二）每股收益：-0.3461 元。

（三）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22.66 亿元。

三、本期业绩预盈的主要原因

经初步测算，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盈且同比增幅较大的主要原因如下：

（一）公司于 2023 年通过资产重组剥离辽宁华电铁岭发电有限公司及阜新金山煤矸石热电有限公司后，资产结构得到了有效改善，剩余火电及新能源资产具备较好的持续经营能力，经营业绩明显好转。

（二）公司统筹煤炭市场、电力市场及资金市场，持续深化提质增效，有效改善和提升公司盈利水平。一是充分利用煤价下行窗口期，拓展优质煤源，加强煤价管控，入厂含税标煤单价同比大幅下降；二是聚焦电量市场、调峰市场及现货市场，强化市场营销，优化发电策略，确保“量”“价”双提升；三是紧抓金融市场政策窗口期，提升资金管理效率和效益，置换高利率贷款，财务费用同比大幅下降。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可能影响本期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4 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电辽宁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十日